大公報 社評

決不容忍破壞香港選舉的公平公正

選舉制度的公平與廉潔，是維繫香港長期繁榮穩定的基石，但這一基石遭到嚴重衝擊與破壞。上周六及周日反對派策動的所謂立法會「初選」活動，不僅於法無據，更涉違反選舉條例、防疫限聚令、私隱保障等多項法律法規，其目的在於奪取立法會控制權、推翻特區政府，更涉違反國安法訂立的顛覆政權罪。是可忍，孰不可忍，國安法利劍出鞘的時機到了。

特區政府已就亂港勢力的所謂「初選」表明嚴正立場。特首林鄭指出，選舉必須公平公正，不容許任何做法干擾立法會選舉。她質疑有關「初選」活動是為達到立法會35+結果，為阻撓特區政府施政，可能觸犯香港國安法有關顛覆政權的罪行。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發表聲明，指接獲市民對「初選」的不少投訴，有關活動干預、操弄選舉，嚴重擾亂選舉秩序並導致選舉不公；另有市民投訴有關活動參與者眾多，涉違反限聚令，而市民提供的個人私隱也未獲保障，恐被濫用而違反《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聲明強調，正就市民投訴進行深入調查，若有需要，會尋求法律意見；一經發現有違法違規的情況，將轉介相關執法部門依法查處。

中聯辦發言人則表示，嚴厲譴責反對派策動非法「初選」破壞立法會選舉公平，決不允許外部勢力操控香港政治事務，支持特區政府深入調查，依法查處。

事實上，回歸以來香港進行多場選舉，從來沒有「初選」這回事，所謂「初選」沒有任何法律根據，是公然的「僭建」，更是以「初選」為名行「篩選」之實。伴隨「初選」的還有一系列設計，包括連反對派本身都質疑的「民調」計劃、招募所謂「風雲戰士」，以及「棄選」操作等，無不破壞選舉公平公正。就「初選」實質而言，就是操控選民意願，扭曲民主制度。

為什麼要進行「初選」呢？策劃者不打自招，就是發揮每一票的最大價值，實現立法會選舉「35+」。根據反對派的奪權「三部曲」，奪取立法會控制權是其中最關鍵一環。參與「初選」者須簽署「共同綱領」，承諾當選後否決財政預算案，癱瘓政府運作，迫使政府重選立法會；重選後的立法會，再次否決財政預算案，如此一來就導致政府「垮台」。「初選」搞手戴耀廷今年四月份公開發表《真攬炒十步，這是香港的宿命》一文，提出了顛覆特區政府的清晰路線圖，他不諱言奪取立法會「35+」，等於獲得「大殺傷力憲制武器」，再配合外部勢力的制裁措施，達到顛覆特區政府之圖謀。

戴耀廷不愧是外部勢力在港政治代理人，這些年來，從「公民抗命」到「佔領中環」，從「雷動計劃」到「風雲計劃」，戴耀廷炮製了一個又一個政治名詞，策劃了一個又一個「初選」，目的無不是推翻特區政府，實現「顏色革命」。因此涉及的龐大費用，離不開外部勢力的奧援。戴耀廷聲稱今次「初選」經費全部來自「眾籌」，不過是「此地無銀三百兩」。反對派一直反對基本法二十三條立法，現在則反對香港國安法，說到底不就是希望香港在國安方面永遠是「無掩雞籠」，方便其上下其手嗎？

但國安法已經頒布落實，亂港勢力「攬炒」及奪權圖謀不可能得逞。國安法第二十二條規定，任何人組織、策劃、實施或參與實施推翻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政權機關或者香港特區政權機關；嚴重干預、阻撓、破壞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政權機關或者香港特區政權機關依法履行職能，即屬犯罪。第二十九條規定，對香港特區選舉進行操控、破壞並可能造成嚴重後果，均屬犯罪。從反對派「初選」的表面證據看，上述兩條均已干犯。因此，參與「初選」、簽署「共同綱領」明言癱瘓特區政府者，必須被DQ參選資格，「初選」勝出名單恰好供政府「按圖索驥」。而策動「初選」操控選舉的戴耀廷等罪魁禍首，更要被繩之以法，決不能姑息養奸。

「初選」涉嫌的何止是違反國安法。眼下香港爆發疫情第三波，大型活動如書展因有播疫風險而推遲或取消，反對派竟然無視社會強烈反對聲音，一意孤行搞「初選」，更得意洋洋地宣稱有逾六十萬人投票，比限聚令不知超出多少倍，無疑增加了傳播疫情的風險。這種為了政治私利而罔顧抗疫政策、漠視市民生命健康的行為，不僅要譴責，更要執法。

由於反對派這些年搞風搞雨，香港幾乎沒有消停過。尤其是經歷去年的修例風波，今年的新冠疫情，經濟備受打擊，失業率創十五年新高，在這種情況下，亂港勢力仍然唯恐天下不亂，製造香港社會動盪不休，「攬炒」不止，這決非市民之福，決非香港之福。香港再不能這麼折騰下去，香港國安法是一把高懸的利劍，保護大多數，打擊一小撮，現在正好派上用場。

林鄭：反對派「初選」圖謀或涉顛覆罪行

政制局：政府正深入調查 將依法查處

反對派7月11日和12日爲立法會選舉進行所謂「初選」。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日回應時指出，香港選舉制度沒有「初選」機制，如果所謂「初選」是爲達至所謂「35+」結果，目標是阻撓政府施政，可能違反香港國安法中顛覆政權罪行。政制及內地事務局表示，反對派今次舉行的所謂「初選」活動，不論其形式、程序以至結果均不爲香港選舉法律所承認或認可。而政府不同部門均接獲不少對於此次「初選」的投訴，政府現正深入調查，一經發現有任何違法違規的情況，會即時轉介相關執法部門依法查處。

大公報記者 吳維思

▲攬炒派發起所謂「初選」，在疫情下造成人群聚集，增加播毒危機

◀天水圍一個位於屋邨內的「票站」，排隊人數一度多達逾百人，明顯違反限聚令，隨時引發社區疫情大爆發 網上圖片

林鄭月娥昨日在特別行會後見記者時指出，民眾有權投票，但選舉必須公平公正，不容忍任何做法干擾立法會選舉。林鄭月娥說，香港選舉制度沒有「初選」機制，如果所謂「初選」是為達至所謂「35+」結果，目標是阻撓政府施政，可能會違反香港國安法中顛覆政權罪行，如果是這種情況就需要去處理。她又指出，過去兩日多人聚集，若因此出現新增新冠肺炎確診個案，是令人遺憾的事。

市民投訴「初選」涉操弄選舉

林鄭月娥表示，政府不同部門收到相當多關於過去兩日活動的投訴，包括導致未來選舉不公平情況、涉嫌違反現時最多50人限聚令、亦可能違反私隱保障條例，政府部門會調查，若有證據會行動。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發聲明表示，關於反對派「初選」，政府不同部門均接獲不少市民投訴。有投訴的市民指有關活動涉嫌干預、操弄選舉，嚴重擾亂選舉秩序並導致選舉不公；另有市民指有關活動參與人眾，涉嫌違反限聚令規定；而市民所提供的個人私隱亦未獲保障，恐會被人濫用而違反《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相關規定。

此外，有投訴人指，舉辦單位主張贏取「35＋」（35席以上）立法會議席後全面否決特區政府的財政預算案以達至「攬炒」目的，該等行為已涉嫌構成《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第22條所規定的顛覆國家政權罪，即以非法手段嚴重干擾、阻擾、破壞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政權機關或者香港特區機關依法履行職能。

所謂「初選」不被港法律承認

針對有關投訴，香港特區政府現正進行深入調查，若有需要，會尋求法律意見。一經發現有任何違法違規的情況，會即時轉介相關執法部門依法查處。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重申，選舉是極為嚴肅的事情，特區政府有責任確保選舉在公開、公平及誠實的情況下進行。若任何人在選舉過程中弄虛作假，又或違反任何法例，政府必定會嚴肅處理，絕不姑息，對違法人士依法進行查處。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強調，反對派今次舉行的所謂「初選」活動，不論其形式、程序以至結果均不為香港選舉法律所承認或認可。

法律專家：應DQ所有「初選」參與者

【大公報訊】記者海芯葆報道：反對派「初選」鬧劇錯漏百出，有網媒提早公布疑似初選結果，原本聲稱昨晚還未有結果的主辦機構民主動力終於在昨晚公布電子點票結果。結果顯示，一眾「本土派」素人成功搶佔出線機會，民主黨黃碧雲、涂謹申和社民連梁國雄等傳統「泛民」頓成棄將。有法律界人士表示，反對派初選提出的「35+」攬炒，企圖癱瘓立法會，明顯違反香港國安法，特區政府應該將初選的參選者全部DQ。

「本土派」大勝 傳統泛民成棄將

民主動力昨日公布電子得票結果，民主黨許智峯得票排首位，而羅冠聰Plan B、南區區議員袁嘉蔚取得第二名，其次是中西區區議員梁晃維、公民黨鄭達鴻。

九龍西方面，民陣召集人岑子杰得票排第一，其次是主張「國際連線」的張崑陽，之後就是議會陣線毛孟靜和馮達浚。至於民主黨現任立法會議員黃碧雲排名第七，只得約3765票。九龍東方面，黃之鋒排首位，之後是公民黨譚文豪、觀塘區議員李嘉達、人民力量譚得志，民主黨主席胡志偉僅能最後一名出線。

新界西方面，議會陣線朱凱廸排榜首，之後是三個本土派「素人」，包括：屯門區議員張可森、黃子悅、元朗區議會伍健偉，民主黨尹兆堅及公民黨郭家麒出盡全力只能最後兩名跑出。新界東方面，前立場新聞記者何桂藍排名第一，其次是「港獨」分子劉頴匡、公民黨楊岳橋、人民力量陳志全、鄒家成、民主黨林卓廷、新同盟范國威。社民連梁國雄僅排名第九。

超級區議會方面，排名依次為民主黨鄺俊宇、荃灣區議員岑敖暉、元朗區議員王百羽、民主黨涂謹申、公民黨李予信。衞生服務界方面，二月鼓吹醫護罷工醫管局員工陣線主席余慧明排首位，其次是劉凱文、李國麟、袁偉傑。

全國政協副主席梁振英在社交網站指出，一如所料，激進的「攬炒派」大勝，如果進一步取得立法會大多數議席（即35+），將按「承諾」否決財政預算案，「這些人乜都夠膽死，大概要迫阿爺再次出手，香港點算？」

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副主席傅健慈認為，「35+」就是盲目否決財政預算案，目的就是要癱瘓政府施政，這是違反香港國安法的規定。他認為，選舉主任到時可以考慮將所有參加初選的人全部DQ。

政界批反對派破壞選舉公平

【大公報訊】記者冼國強報道：政界批評，反對派日前就今年立法會換屆選舉進行「初選」的行徑是違法操縱選舉，破壞選舉公平及公正性，當中或涉及違反香港國安法及本港選舉條例。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馬逢國批評，反對派的初選有違公平性及公正性，同時批評這些經常將「民主」掛在嘴邊的人，實質只為「假民主」。

民建聯副主席陳勇表示，在法律層面，現行香港選舉制度沒有所謂全民「初選」，也不允許搞所謂「政治公投」。

反對派只顧自身私利，罔顧公共衞生安全及市民健康，此時還搞所謂「初選」聚眾，非常不負責任。

經民聯立法會議員梁美芬表示，一些所謂「初選」候選人的參選政綱上出現反中亂港、「攬炒」等字句，她認為立法會議員是特區建制中一部分，準備參加立法會選舉的人不能以推翻建制為目的，否則就是挑戰「一國兩制」原則與底線，沒資格做立法會議員。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麥美娟指出，反對派利用所謂「初選」收集選民資料，開展相關配票工作，從而對九月立法會選舉進行操控。

民建聯副秘書長黎榮浩表示，反對派操縱選舉早有前科，如今更明目張膽。

黎榮浩又指出，就有參加反對派初選、自稱「抗爭派」的候選人提出所謂的「國際戰線」，其表達涉及提倡「港獨」政治宣傳，其行徑已涉嫌牴觸香港國安法。

促將操盤手戴耀廷繩之於法

【大公報訊】記者高仁報道：對於港大法律學院副教授戴耀廷一手操弄所謂「立法會初選」，本港各界指出，有關部門應徹查事件，將違法者繩之於法。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盧瑞安表示，反對派舉行全港初選，設200多個票站，進行如此大規模的活動，背後的部署力量及資金規模都不可小覷。

而從初選效果來看，參選的反對派有不少人公然鼓吹「港獨」，要求達到「35+」來阻礙政府施政，絕非為「一國兩制」好，從客觀效果上看，很符合美國用盡一切方法打壓中國的策略，甚至是裏應外合。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吳亮星指出，過去已有不少報道證實美國通過黑金亂港，今次初選不排除有美國資金在背後支持運作。

本身是律師的**全國政協委員簡松年**認為，所謂「初選」涉及大量資金，相信並非眾籌所能承擔，執法部門應對涉及違法香港國安法者嚴格執法。